

##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靳保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### 二、审议《关于为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为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按照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安排，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 436 名激励对象 952.57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上市。授予登记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,341,675,370 元增加至 1,351,201,070 元，总股本由原来的 1,341,675,370 股增加至 1,351,201,070 股，并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注册资本有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《章程修正案》**

鉴于公司已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，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备案公司章程有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